

---

# 第五章

## 環境及保育

### 引言

可持續發展必須在保護環境、保育文物、發展經濟和照顧社會需要之間，取得適當平衡。

本屆政府發表了三份藍圖，為改善空氣質素、廢物管理和節能的工作定下清晰的目標和工作計劃。我們正積極地與不同界別攜手落實各項措施和計劃，決心達到藍圖定下的目標。

為妥善保育香港的自然環境，我們正根據聯合國《生物多樣性公約》的建議，制訂香港的《生物多樣性策略及行動計劃》。

為應對氣候變化，我們推展多項措施，務求提高能源效益，推動綠色建築，並提倡社會各界採用低碳生活方式。

為使香港成為更美好的城市，我們會繼續改善本港的基礎設施，以提供一個安全及優質的居住環境。同時，我們也會致力推動以整全的作業方式，改善綠化、園境和樹木管理安排，務求豐富生物多樣性和提升地方生態環境。

我們希望能保存城市的魅力，同時又顧及到發展需要。我們正逐步落實古物諮詢委員會就歷史建築保育政策檢討所提交的建議。

---

## 新措施

我們會推行下列措施：

### 空氣質素

- 檢討第五份技術備忘錄，以期由2021年起進一步收緊電力公司的空氣污染物排放上限，以反映未來數年安裝新燃氣發電機組的進度。（環境局）
- 籌備收緊新登記車輛廢氣排放標準至歐盟六期。（環境局）
- 提升電動車充電網絡，以鼓勵更廣泛使用電動車。（環境局）
- 開展空氣質素指標的檢討工作。（環境局）

### 能源

- 政府與兩家電力公司簽訂的現行《管制計劃協議》（《協議》）將於2018年屆滿。政府會與兩間電力公司商討新《協議》的條款，在落實新《協議》的內容時，會參考在電力市場未來發展公眾諮詢期間收集到的意見。（環境局）

- 加強監察石油氣車輛燃氣系統及巡查維修該等系統的設施及工場，以確保有關設施符合法定氣體安全要求。  
(環境局)

## 應對氣候變化及節約能源

- 擴大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以涵蓋更多種類的電器產品，協助市民通過選用更具能源效益的產品節省能源。(環境局)
- 行政長官與私營機構舉行高層會議，了解他們如何應對氣候變化，並探討合作應對氣候變化。(環境局)
- 成立由政務司司長領導的跨部門督導委員會，負責督導及統籌各部門加強應對氣候變化的工作。(環境局)
- 加強宣傳及公眾教育，鼓勵社會各界共同參與應對氣候變化。(環境局)

## 加強廢物管理

- 落實檢討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計劃的結果，以達到收回成本的目標，並持續探討其他所需的措施，以加強香港的建築廢物管理。(環境局)

- 
- 加強動員社會參與「惜食香港運動」所推動的惜食文化和推行「咪嚟嘢食店」計劃，從源頭避免或減少產生廚餘，繼續透過在屋苑推行的廚餘回收及減廢，並加強支援非政府機構收集剩餘食物，轉贈有需要的市民，達到減廢和關愛的雙贏目標。（環境局）
  - 開展就未來廢物管理及轉運設施的規劃研究。研究會根據循環經濟和智慧城市概念，確立香港所需的額外都市固體廢物及建築廢物的大量轉運及處理設施，以滿足至2041年的可持續發展需求。（環境局）
  - 開展「廚餘、污泥共厭氧消化」試驗計劃，確立廚餘與污泥共厭氧消化的可行性和確定利用該項技術把廚餘轉化為能源的技術要求，作為制訂中、長期發展路線和行動計劃的依據。（環境局）
  - 引入行政規管措施，規管本地持牌食物業處所產生的廢置食用油必須經合法途徑回收再造，並研究修訂《廢物處置條例》，以加強規管效力。（環境局／食物及衛生局）

## 提倡自然保育

- 我們非常關注非洲象被獵殺的情況。因此，我們會盡快啓動立法程序，禁止大象狩獵紀念品的進出口，並積極研究其他適當措施。與此同時，我們會繼續加強執法，嚴厲打擊象牙走私及非法貿易。（環境局）

## 維港水質

- 隨著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於2015年投入服務，維多利亞港兩岸產生的污水都於昂船洲污水處理廠經妥善處理後才排出。我們現正規劃於九龍及荃灣建設旱季截流器及修復污水幹渠，以盡快減少殘留污染排放至維港，進一步改善水質。（環境局）

## 綠化、園境及樹木管理

- 以豐富生物多樣性和提升地方生態環境為目標推動整全的作業方式，處理園境安排。（發展局）
- 推廣樹木的生命週期規劃及預期壽命的概念，執行「植樹有方·因地制宜」，以及推展行道樹選擇指南。（發展局）
- 制訂更有效管理石牆樹風險的策略。（發展局）

- 
- 改善現有風險管理策略，從而以量化方法評估風險及按序處理市區樹木。（發展局）
  - 向私人大廈業主發布樹木管理手冊，並把手冊納入按《建築物管理條例》(第344章)發出的工作守則。（發展局／民政事務局）

## 保障飲用水水質

- 就着社會大眾高度關注於公共屋邨及其他處所的食水含鉛超標事件，政府決定推出多項措施，以期恢復公眾對食水水質的信心。有關措施包括加強規管內部供水系統的水管物料及裝置、改善內部供水系統的檢查及批核機制、擴大水質樣本的監測要求及範圍、研究海外食水安全的經驗、以及研究對現行《水務設施條例》及其《規例》進行修訂。（發展局）

## 水資源管理

- 為了減少內部供水系統因缺乏妥善保養或維修延誤而流失的食水，我們會加強滲漏個案的執法，展開與多個政府部門合作的妥善水管保養先導計劃，以及推廣私人水管檢測滲漏和更換。（發展局）

## 持續推行的措施

我們正推行下列措施：

### 改善空氣質素

#### (a) 令陸路運輸更環保

- 鼓勵運輸業界及非牟利機構利用綠色運輸試驗基金，試用綠色創新的運輸技術。（環境局）
- 資助歐盟二期及三期專營巴士加裝選擇性催化還原器裝置，以減少路邊空氣污染。（環境局）
- 視乎市場上合適車款的供應，以及決策局及部門的運作需要，繼續增購電動車。（環境局）
- 繼續推行鼓勵與管制並行的計劃，在2019年年底前逐步淘汰約82 000輛高污染的歐盟前期及歐盟一至三期的柴油商業車，以改善路邊空氣質素。（環境局）
- 試驗混合動力巴士和電動巴士。（環境局）
- 在銅鑼灣、中環及旺角的繁忙路段實行專營巴士低排放區，只讓低排放巴士在區內行駛。（環境局）



---

## (b) 區域合作

- 與廣東省政府共同落實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持續改善區域空氣質素。（環境局）
- 與廣東省政府合作，進行中期回顧，以評估粵港在2015年的空氣污染物減排成果及確立2020年的減排目標。（環境局）
- 與廣東省及澳門政府合作，進行珠江三角洲區域大氣微細懸浮粒子研究，為規劃進一步改善區域空氣質素的策略提供確切的科學基礎。（環境局）
- 與廣東省政府合作，加強兩地在區域大氣污染預報的技術交流及培訓。（環境局）
- 聯同廣東省政府推行「清潔生產伙伴計劃」，繼續推動本港及廣東省的港資工廠採用清潔生產技術及工序，透過節能和減少污染物排放以改善區域環境質素。（環境局）

## (c) 其他

- 位於將軍澳的一般空氣質素監測站將於2016年第一季投入服務。（環境局）

## 加強廢物管理

### (a) 減少廢物及提倡回收再造

- 繼續推行實施都市固體廢物按量收費所需的各項籌備工作，並透過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的資助，推動廣泛的社區參與計劃。（環境局）
- 繼續推動「乾淨回收」運動，動員公眾參與源頭減廢及完善回收設施，以增加物料的回收價值和提高回收效率，從而減輕堆填區的壓力，以及配合回收業的可持續發展。（環境局）
- 通過基建支援、環保採購、資助技術研發、支持行業人手培訓和推行註冊制度，促進回收業發展。（環境局）
- 推進和落實香港廚餘及園林廢物計劃下的措施和行動方案，減少、回收及處理廚餘和園林廢物。（環境局）
- 積極鼓勵回收業界申請「回收基金」，藉協助回收行業提高作業能力和效率，推動回收業的可持續發展，從而促進廢物回收和再造。（環境局）

---

(b) 推行生產者責任計劃

- 繼續推行廢電器電子產品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所需的立法工作和發展處理設施，並加強宣傳教育。（環境局）
- 繼續推行飲品玻璃容器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所需的立法工作，並繼續在社區推動自願玻璃容器回收工作。（環境局）

(c) 發展廢物處理和處置設施

- 落實擴建堆填區。（環境局）
- 推展及監察第一期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的工程進度及籌備該中心的運作安排，將收集的廚餘轉化為再生能源及堆肥產品。（環境局）
- 為第二期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籌備相關工程的招標。（環境局）
- 為處理都市固體廢物的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一期開展工程招標。（環境局）

## 應對氣候變化及節約能源

- 就推動綠色建築制訂實施策略及詳細建議，並啓動《香港都市節能藍圖2015~2025+》所建議的對話平台，與建築環境持份者商討如何加快私營界別採用綠色建築。  
(環境局)
- 修訂根據《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發出的《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以提升建築物內的空調、照明、電力、升降機及自動梯等屋宇裝備裝置的能源效益標準。(環境局)
- 完成為120座政府建築物及公共設施進行的能源暨碳排放審計，繼續鼓勵各決策局和部門進行碳審計，以發掘減排空間。(環境局)
- 根據戶外燈光專責小組的建議，推出《戶外燈光約章》，以鼓勵戶外燈光裝置的擁有人及負責人在預調時間關掉用作裝飾、宣傳或廣告用途而對戶外有影響的燈光，並通過舉辦公眾教育及推出宣傳活動，提高公眾對戶外燈光問題的意識。(環境局)
- 繼續實踐政府樓宇節能目標，在2015-16至2019-20財政年度，於相若的操作環境下（以2013-14財政年度的操作環境為基礎），將政府樓宇耗電量減少5%。(環境局)

---

## 改善水質

- 繼續監察在2015年完成的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工程和評核維港水質改善的程度。（環境局）
- 展開顧問研究，探討各種具體可行方案，以期有效減少近岸水質污染，提升維港沿岸水質，藉此進一步改善維港兩岸的整體環境。（環境局）

## 全面水資源管理策略

- 已委聘顧問展開全面水資源管理策略的有關檢討工作，以確保可持續運用珍貴的水資源和適時引入新措施，增強本港的應變能力及做好充分準備，應付難測的變化和挑戰。（發展局）

## 發展海水化淡

- 繼續在將軍澳就設立海水化淡廠及其相關基建分階段展開設計工作。（發展局）

## 智管網

- 繼續研究及逐步建立全面的「智管網」，在供水管網安裝感應器，持續監察管網的健康狀況，並繼續研究多個智能管網管理系統及其他技術，包括利用資料勘探技術預測水管爆裂的機會，以收集和分析數據，盡早發現及處理狀況欠佳的水管。（發展局）

## 節約用水及再造水

- 透過多管齊下和更積極主動的策略，加強在香港推動節約用水。在宣傳推廣方面，「齊來慳水十公升」運動至今已向近14萬參與的用戶派發節流器。在教育方面，已於2015年的新學年向小學推出「惜水學堂」的整合式節約用水教育計劃，以及正在設計一個位於天水圍的水資源教育中心，以取代現有的臨時中心。在高用水量行業方面，已為餐飲業制訂用水效益實務指引並促進私營機構推行用水效益檢討。（發展局）
- 繼續推展於新界東北部（包括上水和粉嶺）使用再造水作沖廁及其他非飲用用途的工作，包括已開展相關基礎設施的設計工作及就供應再造水計劃的財務和法律框架進行顧問研究。（發展局）

---

## 綠色建設

- 在工務工程施行低碳建造、減排及採用再造物料的措施，包括：
  - 推動在工程項目中使用電動車；
  - 在工地的建造機械採用生化柴油作為燃料；
  - 採用綠色工地辦公室；以及
  - 繼續測試以廢玻璃作為地盤平整、土地回填及填海工程的填料。（發展局）

## 支援社區環保行動

- 通過地區環保教育、推廣及宣傳計劃，以及透過與區議會合作，在地區舉辦惜物減廢、乾淨回收等推廣活動，加強社區參與保護環境。（環境局）
- 利用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的投資回報，長期和持續支援社區提出的環保行動。（環境局）
- 繼續推行「綠在區區」計劃，逐步在全港18區分階段每區各設一個項目。（環境局）

- 支援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就社會關注的議題進行社會參與過程，並透過可持續發展基金資助社區教育和宣傳工作。（環境局）

## 提倡綠色經濟

- 在政府採購物料和批出潔淨及租車服務合約時，積極採用環保規格，並致力在工務工程中擴大環保採購的範圍。（環境局）
- 支持香港環保業界參與環保展覽會、貿易考察團及相關活動，以推廣環保業及開拓內地和海外市場的商機。（環境局）
- 積極推廣環保採購，政府已把清單原有的103種產品增至現有的150種產品，並已更新各種產品的環保規格。政府會鼓勵公眾和工商界採納環保採購守則，並透過相關專業組織、行業團體和商會呼籲其會員盡量採納環保採購守則。（環境局）



---

## 提倡自然保育

- 實施《生物多樣性公約》及《卡塔赫納生物安全議定書》。我們正就制定中的《生物多樣性策略及行動計劃》（《計劃》）徵詢公眾意見。視乎公眾諮詢結果，我們會盡快完成制定《計劃》，以期在未來數年落實執行加強自然保育的措施及支持可持續發展。（環境局）
- 推行措施以加強保護郊野公園不包括的土地。（環境局）
- 推行改善海洋生態環境的措施，進行指定大小磨刀海岸公園的法定程序，並加強保育海洋生物。（環境局）

## 綠化、園境及樹木管理

- 上游實踐更優質的園境規劃及設計，下游推行更完善的植物管理及護養。（發展局）
- 加強各部門之間的協調及與持份者和公眾的溝通。（發展局）

## 文物保育

- 逐步落實古物諮詢委員會就歷史建築保育政策檢討所提交的建議，包括成立歷史建築保育基金。（發展局）

- 與獲選的非牟利機構緊密合作，繼續推行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首四批建築物的活化項目。（發展局）
- 推出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第五批歷史建築物。（發展局）
- 與香港賽馬會合作保育和活化中區警署建築群。（發展局）

## 安全優質的居住環境

- 繼續推行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
  - 以鞏固和美化政府的人造斜坡；
  - 以緩減已知有危險的天然山坡的山泥傾瀉風險；以及
  - 為私人斜坡進行安全篩選研究。（發展局）
- 進行研究，以便：
  - 評估鄉郊河道的氾濫風險；以及
  - 為容易氾濫的河道制訂氾濫警報系統及緩減措施。（發展局）

- 
- 繼續跑馬地地下蓄洪池的第二期工程，以進一步減低該處及其鄰近地區的水浸風險。（發展局）
  - 檢討沙田、大埔、西貢及港島北的雨水排放整體計劃，以評估這些地區的水浸風險，並提出改善措施。（發展局）
  - 繼續進行重建及修復啓德河計劃，以紓緩相關地區的水浸風險。（發展局）
  - 繼續進行元朗市中心明渠改善工程的設計工作，以提升該區的環境質素和明渠的生態價值。（發展局）
  - 展開顧問研究，探討具體可行方案，在進行大型排水改善工程及新發展區的排水規劃時，為明渠及河道加入活化水體意念，務求在有效排水的同時，促進綠化、生物多樣性、美化及進行近水活動等目標，建設可持續排水設施及提供更美好的居住環境。（發展局）
  - 繼續推行「活化已修復堆填區資助計劃」，使已修復堆填區能早日改變為供康樂、體育、環保或其他合適社區用途。（環境局）

## 養護海洋生物資源

- 跟進草擬法例的工作，在香港設立犬牙南極魚貿易管制計劃，以符合《南極海洋生物資源養護公約》的規定。  
(食物及衛生局)